

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三亚供电局 文件

三亚长丰海洋天然气供气有限公司

三亚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三商管字〔2022〕31号

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三亚供电局

三亚长丰海洋天然气供气有限公司

三亚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关于进一步深化水电气接入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的通知

园区各企业及平台公司：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全面提升水电气报装服务质量和效率，为园区企业提供极简、极速服务，实

现园区水电气服务便利化、标准化，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联合相关单位制定了《关于进一步深化水电气接入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的通知》，现印发给你们，请各相关单位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关于进一步深化水电气接入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的通知



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三亚供电局



三亚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三亚长丰海洋天然气供气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1日

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综合管理处

2022年3月21日印发

附件：

关于进一步深化水电气接入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实施方案

三亚中央商务区（以下简称“园区”）作为海南自由贸易港重点园区之一，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和海南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争创一流营商环境，助力三亚在海南自贸港建设中打造新标杆，全方位为园区企业提供完善、快捷、优质的服务，现结合园区实际需求和现状，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持续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根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创建一流营商环境的工作要求，进一步优化园区企业水电气报装营商环境，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认真落实《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力争创建一流服务营商环境。

二、工作目标

优化园区水电气报装服务质量，提升园区水电气报装服务便利度，为园区企业获得水电气提供提前介入服务、主动协助园区企业办理各项手续，减少环节，实现一次办成的“一对一”管家式服务，让园区企业足不出户完成水电气报装流程。园区重点项目按照“一事一议、急事急办”原则开辟“绿色快速通道”，做到受理、办理、设计方案等内部环节并行实施，保障项目建设顺利进行，完全实现园区企业水电气报装“容缺受理”“零审批”等服务。

三、专项工作小组设置及职责

成立水电气报装专项工作小组，建立水电气报装服务微信群，设置水电气服务综窗，构建中央商务区管理局、水电气部门联动机制。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人员替补，报专项工作小组备案。专项工作小组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成员单位。

（一）工作职责

1.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统筹协调在三亚中央商务区创建全国最优水电气报装服务营商环境，推动优化水电气报装营商环境的各项改革措施落地见效；

2. 落实推进《关于进一步深化水电气接入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

3. 建立水电气部门与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联动工作机制，制定联动工作计划和流程，明确责任分工；

4. 总结创建一流水电气报装服务营商环境经验，不断改进完善服务措施，建立全国最优水电气报装服务体制。

四、主要措施及内容

（一）实现园区“两先行”

1. 技术服务先行。在园区规划建设用地区域内新增、改建水电气设施的设计和施工等环节指派专业技术人员为设计和施工单位提供前期技术支持，确保水电气报装工程施工完成后能以最短时间完成验收和经营管理权移交工作。

2. 安装服务先行。实行园区用户用水备案机制，取消供水报装，园区企业在正式入驻园区前向供水企业进行备案，供水企业将现场踏勘、编制用水方案、外线施工和水表安装等用水接入流

程前置，在园区企业入驻用水前，完成用水接入的前期工作；实行园区用户用电全程代办机制，供电企业客户经理与园区建立常态沟通机制，提前了解预入驻园区的企业信息，主动上门对接，提前编制供电方案；实行园区用户零跑动机制，供气企业设置园区营销专员即时调研园区项目建设进度，提前介入服务、主动协助园区企业办理各项手续，减少环节，实现一次办成的“一对一”管家式服务，让园区企业足不出户完成用气报装流程。

（二）实现园区“四优化”

1. 优化园区水电气报装时限

减少报装审批环节，压缩审批时间，限定施工周期，实现全过程服务。水电气报装接入环节优化为无外线工程的 2 个环节（申请受理、施工接入），2 个工作日内完成接入（实时完成申请受理、2 个工作日完成施工接入）；有外线工程的 2 个环节（申请受理、踏勘审批），8 个工作日完成报批（申请受理 1 个工作日，踏勘设计 3 个工作日，审批 4 个工作日）。

2. 优化园区水电气报装现场踏勘流程

园区企业申请水电气联动外线报装，由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牵头，组织水电气企业统一进行现场踏勘，协调编制报装方案、施工方案，尽可能共享施工沟渠，协同施工，避免水电气企业各自单独施工、多次开挖路面，节约投资成本，减少管线施工带来的负面影响。

3. 优化园区水电气报装成本

在园区规划建设用地，市政管网已敷设的区域内，用户不用

承担其建筑区划红线外发生的任何供水、供气安装费用；供电企业对园区企业免费延伸一回供电线路至用户用地红线，免费提供电能表、终端、高压互感器等计量装置。为园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降低报装成本，提高园区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

4. 优化园区水电气报装验收流程

对水电气外线报装工程鼓励实行联合竣工验收。水电气企业也可根据实际需求和施工情况，自主选择联合验收或单项验收。由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牵头，组织行业主管部门、报装企业用户、水电气企业及其施工单位共同验收，提高竣工验收的效率。

（三）实现园区水电气报装“四零”极简服务

1. “零”材料报装

凡是能够在政务系统等正规渠道核验用户证照和信息的，用户无需再提供任何证照材料，实现“一套申请资料”共享，企业用户“零材料”报装服务。

2. “零”上门报装

供水：园区企业可通过微信平台、海南省工改系统、供水公司网上平台等多渠道提交用水预约，对具备用水接入条件（完成红线外管网接驳及水表安装施工）的企业，供水企业按照与用户预约的时间完成用水接入；

供电：园区企业可通过南方电网 95598 微信公众号、95598 电话服务热线、南网在线 APP、“一鹿快办”微信小程序等进行报装申请，供电企业客户经理在园区企业“获得电力”时提前介入服务，减少环节，实现一次办成的“一对一”管家式服务，让园区企业足不出户完成用电报装流程；

供气：园区企业可通过供气企业微网厅（公众号）、服务热线等进行报装申请，供电企业营销专员在企业用户“获得用气”时提前介入服务，减少环节，实现一次办成的“一对一”管家式服务，实现企业用户“零上门”报装服务。

3. “零”审批报装

供水：推行低风险简易项目“零审批”和“承诺制并联审批”措施。取消前置审批，推行承诺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建立行业信用体系，园区企业只需提交承诺书，签订供用水合同，即可完成用水接入手续；

供电：园区企业投资或投资占主导，不生产、储存、使用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品或危险品，供电电压等级在 10 千伏及以下，电力外线建设中管线长度不大于 500 米，涉及临时占用城市绿地 200 平方米以下且 3 天以内，迁移城市树木 2 株以下且不含古树名木及古树后续资源的社会投资项目免于办理规划、施工、占用挖掘道路、迁移树木等行政许可，由供电企业或电力用户在施工前期采取备案承诺的方式，并负责施工完成后按标准恢复道路和绿化。各相关部门可对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进行检查，如与承诺内容不符，则按相关规定进行行政处罚，失信内容纳入省信用平台；

供气：园区企业获得供气接入报装申请执行简化办、马上办，对受理、审查、审核等并行操作，随收随办，无须审批，实现园区企业“零审批”报装服务。

4. “零”费用报装

在园区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市政管网已敷设规划区域内，

园区企业不用承担其建筑区划红线外发生的任何水电气安装费用，实现零成本接入，减轻负担，提高园区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

（四）实行“告知承诺制”+“容缺受理”服务

1. 适用“告知承诺制”类别

供水：管径不大于 DN300、管道长度不长于 200 米、临时占用或伐移绿化不大于 200 平方米（含本数，3 个条件须同时满足）的外线接入工程行政审批。

供电：其他电力工程的外线接入工程行政审批。

供气：施工长度在 100 米内（含 100 米）的外线接入工程行政审批。

园区企业在无法提交完整申请材料的情况下，提交承诺书，水电气行政审批部门实行并联审批，并及时推送行业主管部门，由行业主管部门对园区企业履行承诺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如与承诺内容不符，按相关规定处理，失信内容纳入省、市（县）两级信用平台。

2. 适用“容缺受理”类别

供水：管径大于 DN300、管道长度长于 200 米、临时占用或伐移绿化大于 200 平方米的外线接入工程行政审批。

供气：施工长度大于 100 米的外线接入工程行政审批。

该类工程行政审批实行“容缺受理+并联办理”，园区企业在提交申请材料后，水电气行政审批部门实行并联审批。对于有规定需要将其他部门审批结果作为前置条件的，采用“容缺受理”

方式,各部门先行开展对申报材料审查,待相关前置条件满足后,在4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流程。

五、改革成效对比

序号	事项	现况	改革后成效
1	供水	无外线工程的3个工作日内完成供水,有外线工程但无需道路开挖的7个工作日内完成,有外线工程且需道路开挖的12个工作日内完成。	无外线工程的2个工作日内完成供水,有外线工程但无需道路开挖的6个工作日内完成,有外线工程且需道路开挖的11个工作日内完成。
2	供电	低压用电报装6个工作日;高压单电源办电时长32个工作日。内部环节低压用电报装3个工作日;高压单电源办电时长13个工作日。	低压用电报装压缩到2个工作日;高压单电源办电时长压缩到20个工作日。内部环节实现重点园区内低压用电报装压缩到2个工作日;高压单电源办电时长压缩到9个工作日。
3	供气	无外线工程15个	无外线工程2个工作日内完成接入;

		工作日内完成接入;有外线工程的45个工作日完成报批。	有外线工程的8个工作日完成报批。
--	--	----------------------------	------------------

六、方案实施计划

序号	实施步骤	具体内容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及部门
1	第一阶段	成立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水电气报装专项工作小组,完成前期对接和协调。	2022年3月	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三亚供电局、三亚中法供水有限公司、三亚长丰海洋天然气供气有限公司
2	第二阶段	理顺行动实施流程,完善行动实施细节。	2022年4月	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三亚供电局、三亚中法供水有限公司、三亚长丰海洋天然气供气有限公司
3	第三阶段	在三亚中央商务区范围全面实施。	长期	三亚中央商务区管理局、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三亚供电局、三亚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司、三亚长丰海洋天然气供气有限公司
--	--	--	--	-------------------

